

证券代码：000668

证券简称：荣丰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18-040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由黄方毅监事长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作出决议如下：

一、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荣丰控股集团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》。

同意增补贾明辉女士（简历见附件）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

监事候选人简历

贾明辉女士，1960年2月23日出生，澳大利亚籍，毕业于东悉尼TAFE英语交流和艺术专业。1977年-1981年中国人民解放军福建前线广播电台播音员；1982-1987 中国音乐学院附中教务处院办外事组工作；1987年-1989年赴澳大利亚留学，就读于悉尼国际多种语言学校和东悉尼TAFE；1989年-1990年 新南威尔士州立图书馆工作；1990年-1991年澳洲国民银行新南威尔士州总行工作，兼任悉尼市政厅文化理事会理事；1992年-1995年任澳洲SEMC公司驻京首席代表；1995年-1998年任德国Dorsh工程咨询公司的高级顾问，德国奔驰公司驻京代表处高级顾问，瑞士ABB公司顾问；2008年至今创建法国红酒文化中心，合伙人；2014年-2018年任亚洲品牌集团执行主席。

除上述披露外，贾明辉女士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经查询，贾明辉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